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以直接送达、电话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方睿、钟晖、张绍和、杜海波、花雷以通讯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海江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在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及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张绍和、花雷、杜海波、单崇新（已离任）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对独董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张绍和）》《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花雷）》《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杜海波）》《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单崇新）》。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689.8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7.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18.3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0.7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利润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3,183,893.69 元，母公司利润表净利润为 158,968,338.9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 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 15,896,833.89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 503,705,184.31 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 623,311,089.71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因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03,705,184.31 元。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截至董事会审议日，公司总股本 485,723,930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共有 2,570,300 股公司股份，因此，利润分配基数为 483,153,630 股，以此测算拟派发的现金红利共计 144,946,089.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55.55%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由于股份回购、员工持股计划股份过户等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派发总额，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资金的总体安排，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 97,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合计申请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拟以信用方式或自有资产抵押方式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汇衍生交易等业务。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天璇半导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天璇”）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合计申请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河南天璇拟以信用方式或自有资产抵押方式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汇衍生交易等业务。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华源超硬材料工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华源”）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合计申请不超过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郑州华源拟以信用方式或自有资产抵押方式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汇衍生交易等业务。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河南天璇全资子公司郑州天璇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璇新材料”）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合计申请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天璇新材料拟以信用方式或自有资产抵押方式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汇衍生交易等业务。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

批为准。

本次授信事项的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实际融资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公司在授信额度内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方海江先生代表本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指派专人与银行沟通、准备和提供材料，签署银行授信合同及与融资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进行委托理财，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委托理财额度。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026 年度，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与河南璨然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璨然珠宝”）、郑州市清泓酒水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泓商贸”）、未来培育钻石（河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钻石”）、深圳璨然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璨然”）、方海江先生发生总金额不超过 5,900.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董事方睿女士持有璨然珠宝 70%的股权、持有清泓商贸 100%的股权，并为璨然珠宝、清泓商贸、深圳璨然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方睿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董事长方海江先生为交易对手方，并与方睿女士为父女关系，且在未来钻石任董

事，因此方海江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关联董事方海江先生、方睿女士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2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经营效率，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方达”）控股子公司河南天璇半导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或“河南天璇”）拟向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15,000万元授信额度，拟以信用方式或自有资产抵押方式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公司拟为河南天璇相关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7,021.88万元，该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河南天璇将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郑州天璇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璇新材料”）拟为河南天璇相关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前述担保事项为复合担保。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天璇新材料拟向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40,000万元授信额度，拟以信用方式或自有资产抵押方式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公司拟为天璇新材料相关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18,725.00万元，该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天璇新材料将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天璇新材料作为河南天璇的全资子公司，河南天璇拟为天璇新材料相关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40,000.00万元。前述担保事项为复合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的授权有效期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上述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汇衍生交易等业务。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为

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相关主体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关联董事方海江先生、方睿女士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向全体董事支付薪酬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中关于薪酬部分的相关信息。

结合公司所在行业、地区、市场薪酬水平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情况如下：

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及董事长：其薪酬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执行。

职工代表董事因担任职工代表董事以外的非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薪酬按公司

相关岗位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发放薪酬。

非公司员工等外部人员担任的非独立董事，单独领取董事职务固定津贴，津贴按季度发放，人民币税前 8 万元/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人民币税前 8 万元/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其中，第六届独立董事张绍和先生不在公司领取津贴。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9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向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中关于薪酬部分的相关信息。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发放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按照对标行业、匹配市场和地区的基本原则确定具体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高华先生、许靖斌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或等值货币，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上述交易额度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若实际发生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具体实施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指定代理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及《公司章程》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保持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有效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9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并更名为<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并更名为《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推动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委托理财交易行为，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

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效规避汇率风险，加强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管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法律文件，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修订）》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特编制了《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杜海波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有效运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

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南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当选独立董事后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南霖先生已经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补选独立董事及补选非独立董事之日起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董事会同意补选南霖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调整后成员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南霖先生（主任委员）、花雷先生、方睿女士

2、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方海江先生（主任委员）、钟晖先生、方睿女士、花雷先生、南霖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绍和先生（主任委员）、南霖先生、方海江先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进行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授权有效期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 4、第六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5、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 6、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